

陈 华

陈华，原名温京，又名丁英。1913年出生在福建省上杭县中都区仙村，长期在广东省工作和学习。

1935年到37年在广州法商学院学习新闻专业，1936年夏，在广州参加“中青”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同盟），1936年10月，经梁惜芳、饶彰风介绍，加入中国共产党，开始了他的革命生涯。

陈华长期在广东地下党工作。1946年担任合浦和钦廉四属党的特派员，渡过最艰难的时刻，克服了难以想象的困难，使这一地区的党组织逐渐得到恢复和发展。1949年初，陈华担任六万山地委书记，粤桂边纵队第四支队政委，迎接了广东和南路全部解放，领导南路人民进入生活的新时期。

从1951年起，陈华到中央党校学习了三年，是参加革命十多年第一次得到正规的学习教育。

1967年到58年，广东掀起一股“龙卷风”。作为合浦地委的负责人之一，陈华被定为地方主义头子，极右分子。奇怪的是，陈华并不是广东人，在南路工作时间并不长，居然成为地方主义头子。事实就是这样，凡是当时对一些领导干部提点意见的人，不同意反地方主义的人，都算地方主义分子。陈华为人正直，敢于仗义执言，又是担任领导工作，当然是头子了，受到开除党籍、降职、降级的严厉处分。在广东、广西，在南路地区，象陈华这样的事不是个别的。

1978年党的三中全会以后，陈华问题才得到改正，落实了三恢复，担任广东省科委的负责人。

陈华作为一个外省调来的干部，做了那么多工作，忍受那么大的冤枉屈辱，还是一心一意为党工作，这是令人敬佩和学习的。